

霍林郭勒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专职消防队办公楼维修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YKCS-202502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霍林郭勒市

一、招标条件

本霍林郭勒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专职消防队办公楼维修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50.8544万元,招标人为霍林郭勒市消防救援大队。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霍林郭勒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专职消防队办公楼维修工程;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霍林郭勒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专职消防队办公楼维修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霍林郭勒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专职消防队办公楼维修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4.供应商具有内蒙古自治区室内装饰协会颁发的《室内装饰企业》丁级及以上资质。5.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具有室内装饰施工初级执业资格(拟派项目负责人的注册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报名单位名称一致且在有效期内)。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8-29 08:30:00到2025-09-04 17:00:00。

获取方式: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下列资料: 1.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书需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3.报名申请表(格式详见附件1)。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以上资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nmggyukun@163.com,资料提供不全者拒绝接收。迟到的报名申请表将被拒绝,以代理公司收到电子邮件的时间为准。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9-08 14: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御坤项目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08 14: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御坤项目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七、其他

霍林郭勒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专职消防队办公楼维修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内蒙古御坤项目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霍林郭勒市消防救援大队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霍林郭勒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专职消防队办公楼维修工程。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霍林郭勒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专职消防队办公楼维修工程

项目编号：NMGYKCS-2025021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包号采购标的采购需求预算金额（元）

1霍林郭勒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专职消防队办公楼维修工程详见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508,544.00

二、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霍林郭勒市消防救援大队。

九、联系人

招标人：霍林郭勒市消防救援大队

地址：霍林郭勒市滨河路31号

联系人：舒佳琪

电话：18847542323

邮件：187239908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御坤项目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科尔沁办事处税苑小区D座111室

联系人：冯智璇

电话：0475-6204316

邮件：nmggyukun@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冯智璇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附件1:

报名申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及邮箱	
营业执照编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企业资质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申请供应商（盖章）			

附件2: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